

国泰金色年华信托型养老金产品 2 期管理费率 and 托管费率的公告

根据《关于企业年金养老金产品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发[2013]24 号）、《关于加强养老金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厅发[2019]85 号）的有关规定，产品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产品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自 2020 年 8 月 7 日起下调国泰金色年华信托型养老金产品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产品托管费率由 0.05% 下调为 0.03%；管理费率范围由 0.5%-1% 下调为 0%-1%。

国泰金色年华信托型养老金产品 2 期管理费率定为 0.02%。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日